|  |
| --- |
| **巴中市巴州区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04月09日  **第一部分 正文**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0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03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0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0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0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0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0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07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07  **第二部分 附件**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负责辖区内社会救助、基层治理、文化旅游、教育卫生、体育科技、广播电视、食品安全、退役军人、民营经济、交通运输、救灾救济等公共服务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留守老人和困境儿童救助工作；负责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负责指导城乡村（社区）治理体系、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负责婚姻登记服务、殡葬服务、残疾人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和业余文化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负责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文物保护及旅游资源的开发工作；负责广播电视“村村响”“户户通”规划、覆盖、维护与管理工作；负责义务教育控辍保学、留守儿童关爱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单位）做好民办教育、培训机构管理以及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协助管理辖区流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参与传染病防控和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爱国卫生运动相关工作；负责辖区食品安全日常巡查；配合执法队伍查处食品安全违法行为；配合做好辖区餐饮行业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承担辖区乡镇企业、个体私营经济公共服务工作；负责辖区乡道的日常管理、养护和应急抢险；配合做好交通安全事故的处理处置；指导村社道路的管理和养护工作；负责辖区内退役军人信息收集、有关政策宣传落实、信访接待和走访慰问等服务工作；负责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指导和管理；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大茅坪镇公共事务中心2024年重点工作  一是抓思想引领；二是抓依法行政 ；三是抓民生保障；四是抓信访稳定；五是抓脱贫攻坚成效巩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巴州区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是大茅坪镇独立预算的二级单位，没有下级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123.19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123.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3.19万元，占1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 123.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19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3.19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3.19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78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1.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7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6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5.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0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3.19万元，比2023年106.69万元的预算数增多了16.5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多变动形成。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78万元，占18.5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1.29万元，占9.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79万元，占38.80%；卫生健康支出5.69万元，占4.61%；城乡社区支出25.62万元，占20.80%；住房保障支出10.02万元，占8.13%。  基本支出123.19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所属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1.4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所属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9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体育与传媒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3.82万元，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年预算数为12.37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管理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69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城镇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25.62万元，主要用于：城镇社区管理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3.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4.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9.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万元，本着厉行节约、压减支出的原则，本年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9.0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11万元，增加14.05%，增加原因是人员调整。  **（二）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大茅坪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单位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3.19万元。  附件：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  |